

#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2022-2023 学年

##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创建于 1953 年，是内蒙古自治区直属本科院校，内蒙古自治区创办最早的一所民族院校，是自治区重点建设院校，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国家民委共建高校。2016 年顺利通过教育部新建本科院校合格评估，2020 年被列入自治区新增硕士学位授予单位规划建设，2023 年成为自治区“十四五”时期应用型转型高校。

学校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首府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设有 17 个二级学院，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9915 人，其中本科生 9191 人、专科生 724 人。全校现有教职工 690 人，专任教师中博士 130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1 人、硕士生导师 45 人。入选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 1 个、自治区“草原英才”创新人才团队 3 个、自治区教学团队 8 个、自治区高校创新培育团队 1 个；现有国家级优秀教师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2 人、自治区突出贡献专家 5 人、自治区“111 人才工程”“草原英才工程”“321 人才工程”人选 9 人、“四个一批”人才 1 人、自治区青年创新人才 1 人，“草原英才工程”青年创新人才 5 人、自治区教学名师 8 人、教坛新秀 7 人、自治区高校青年科技英才领军人才 3 人及骨干人才 2 人；有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数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委员 1 人。聘有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为客座教授和兼职教授。

学校现开设 42 个本科专业，涵盖教育学、理学、工学、法学、文学、艺术学、经济学、管理学等 8 个学科门类。数学与应用数学、学前教育 2 个专业为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小学教育、学前教育、思想政治教育、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学与应用数学、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水质科学与技术、新闻学、翻译等 9 个专业为自治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师范类专业涵盖工学、理学、文学、艺术学等学科，形成了学前教育、小学教育、中学教育、科学教育等特色鲜明的师范类本科专业体系。学校现有 14 门自治区级一流课程、7 门自治区级精品课程、10 门自治区在线开放课程，2 个自治区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93 个教学实验室、157 个校外教学实习实训基地、73 个校外教育见习基地、1 个劳动教育基地、7 个校企合作基地。学校现有教育部新时代民族中小学教学研究重点研究基地、教育部民族教育发展研究中心蒙古国研究中心、国家民委蒙古族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基地、蒙古语翻译重点研究基地、内蒙古自治区蒙古语言文字信息处理实验室，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文学研究所共建“一带一路”沿线“汉译学”研究中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下新时代内蒙古三少数民族文化研究基地、蒙古语翻译重点研究基地、国家语言资源监测与研究

中心少数民族语言分中心蒙古语文研究基地、内蒙古自治区蒙古语言文字信息技术重点实验室、民族院校应用型学科专业建设重点研究基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视域下的蒙古族法律文献研究基地（培育）等 13 个国家部委和自治区科研平台。2023 年获批建设“可信大数据与人工智能”院士专家工作站。

## 一、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 （一）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

#### 1. 办学目标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民族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设特色鲜明的区域高水平应用型民族院校，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高等教育，为促进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贡献。

#### 2. 人才培养总体目标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人文情怀、科学精神、敬业精神、民族团结精神，知识丰富、本领过硬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民院精神特质，专业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具备创新精神和创新创业能力，适应基础教育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 3. 服务面向

立足内蒙古，面向全国，主要为边疆民族地区培养各类应用型人才。

#### 4. 办学特色

学校以教师教育、民族教育为特色和优势，推进多学科协调发展，促进学科交叉融合。

### （二）本科专业设置情况

目前，学校现有 42 个本科专业，分布在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工学、管理学和艺术学等 8 个学科门类。其中，工学专业 6 个，占比 14.29%，理学专业 2 个，占比 4.76%，文学专业 8 个，占比 19.05%，经济类专业 3 个，占比 7.14%，管理类专业 6 个，占比 14.29%，艺术类专业 9 个，占比 21.43%，教育类专业 5 个，占比 11.90%，法类专业 3 个，占比 7.14%。新工科、新文科专业占比为 11.9%。

表 1 本科专业及学科门类分布（按授予学位）

序号	学科	专业数	专业名称
1	经济学	3	数字经济、金融学、税收学
2	法学	3	思想政治教育、法学、民族学
3	教育学	5	学前教育、小学教育、科学教育、体育教育、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
4	文学	8	英语、日语、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新闻学、网络与新媒体、翻译
5	理学	2	应用化学、数学与应用数学
6	工学	6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智能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环境工程、水质科学与技术、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7	管理学	6	文化产业管理、行政管理、档案学、财务管理、市场营销、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8	艺术学	9	舞蹈学、音乐表演、音乐学、播音与主持艺术、美术学、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服装与服饰设计

### （三）在校生规模

学校现有在校学生 9915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9191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92.7%；普通专科生 724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7.3%。在校学生中，蒙古族、回族、朝鲜族、藏族等 17 个少数民族学生共 6113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61.65%；汉族学生 3802 人，占 38.35%。在本科生中少数民族本科生 5422 人，占本科生的 58.99%；汉族学生 3769 人，占本科生的 41.01%。本科生中师范类学生占比为 43.56%。

### （四）本科生源质量

2022-2023 学年我校面向全国 18 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共 39 个本科招生专业，共招生普通计划为 1942 人，实际录取 1937 人。其中内蒙古自治区招生 1729 人，占 89.26%；面向全国 18 个省区招生 208 人，占 10.74%。普通本科和专升本（含高职转段学生）实际录取人数为 2733 人，计划完成率 99.8%，第一次征集志愿录取率为 81.62%。区内普通招生专业，理科类专业录取 325 人，录取最高分数为 437 分，录取最低分数为 347 分；蒙授理科类专业录取 260 人，录取最高分数为 388 分，录取最低分数为 300 分；文科类专业录取 368 人，录取最高分数为 478 分，录取最低分数为 396 分；蒙授文科类专业录取 453 人，录取最高分数为 451 分，录取最低分数为 367 分。区内普通专业计划完成率为 100%。区外普通招生专业，投档分数为 480-499 分的 12 人，投档分数为 500 分以上 23 人。本学年普通本科录取人数为 1937 人，报到人数为 1921 人，报到率为 99.17%；专升本录取人数为 796 人，报到人数为 765 人，报到率为 96.1%。

## 二、师资队伍与教学条件

学校教职工数 690 人，专任教师 517 人，外聘教师 113 人。专任教师中，具有高级职称教师 207 人，占比 40%；中级职称的 229 人，占比 44.3%；初级职称

教师 81 人，占比 15.7%。专任教师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130 人，占比 25.1%；具有硕士学位的 311 人，占比 60.2%。专任教师中 45 岁及以下 348 人，占比 67.3%。专任教师中具有外校学缘 517 人，占比 100%。

表 2 专任教师职称、年龄、学历结构

结构类型		数量（人）	所占比例
职称	正高职称	57	11.0%
	副高职称	150	29.0%
学历/学位	博士	130	25.1%
	硕士	311	60.2%
年龄	45 岁以下	348	67.3%

## （二）师生比例

全日制在校生 9915 人，生师比 17.3:1。

## （三）本科课程主讲教师情况

学校坚持执行主讲教师资格审查制度，教授和副教授 100%为本科生授课。2022-2023 学年，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课程 43 门、专业课程 1729 门，共计 1772 门。教授授课 351 门，占课程总门次数的 6.27%。

## （四）教学经费投入情况

学校建立教学经费投入长效机制，不断加大本科教学经费投入力度。2022 年度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1977.64 万元，生均 2151.71 元。本科实践教学支出 89.19 万元，按在校本科生 9191 人计，生均 97.04 元，实习经费支出 45.10 万元，按 2023 年毕业生 2789 人计，生均 161.71 元。

表 3 2022 年本科教学资源投入情况

项目		金额
本科教学经费	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万元）	1977.64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2151.71
本科实验经费	本科实验经费（万元）	44.09
	生均（元）	47.97
本科实习经费	本科实习经费（万元）	45.10
	生均（元）	161.71

### 1. 教学行政用房、学生宿舍应用情况

学校占地总面积 289334 m<sup>2</sup>，按全日制在校生 9915 人计，生均占地面积 29.18 m<sup>2</sup>。其中，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45305 m<sup>2</sup>，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14.66 m<sup>2</sup>；实验室用房面积 19471 m<sup>2</sup>，生均实验室用房面积 1.96 m<sup>2</sup>；实习场所面积 8778 m<sup>2</sup>，生均实习场所面积 0.89 m<sup>2</sup>；学生宿舍面积 72657 m<sup>2</sup>，生均学生宿舍面积 7.33 m<sup>2</sup>；学生运动场所面积 51199 m<sup>2</sup>，生均学生运动场所面积 4.88 m<sup>2</sup>。

表 4 教学行政用房及学生宿舍等情况

项目类别		数值
学校占地面积	总面积	289334 m <sup>2</sup>
	生均面积	29.18 m <sup>2</sup>
教学行政用房	总面积	145305 m <sup>2</sup>
	生均面积	14.66 m <sup>2</sup>
实验室用房	总面积	19471 m <sup>2</sup>
	生均面积	1.96 m <sup>2</sup>
实习场所面积	总面积	8778 m <sup>2</sup>
	生均面积	0.89 m <sup>2</sup>
学生宿舍	总面积	72657 m <sup>2</sup>
	生均面积	7.33 m <sup>2</sup>
学生食堂	总面积	12753 m <sup>2</sup>
	生均面积	1.29 m <sup>2</sup>
运动场地	总面积	51199 m <sup>2</sup>
	生均面积	4.88 m <sup>2</sup>

## 2. 实验室建设与仪器设备应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23742 万元，生均 23945.71 元，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 1014 万元，年度增长率为 4.46%。

表 5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情况

项目类别	数值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23742 万元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3945.71 元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14 万元
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比例	4.46%

## 3. 图书资料应用情况

2022-2023 学年，馆藏纸质文献累计 107.46 万册，电子图书 120.27 万册，中外文纸质期刊 1011 种，电子期刊 105.9 万册，纸质文献新增 26000 册。引进 CNKI 中国知网、维普经纶、Worldlib 人工智能在线咨询平台、软件通、笔杆、维普论文检测系统、新学术外文数字资源服务平台、环球英语多媒体资源库、乐学职业素养提升资源平台、起点考研网等 10 个数据库。学校重视文献资料特色建设，做好“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文库”建设工作，已征集 253 种 341 册书籍；加强古籍文献展阅室的管理，馆内收藏文字独特、版本珍贵的大藏经译著之清代金字抄本《八千颂》、明代蒙兀儿史线装古籍、以及 1987 版《四库全书》、2014 版清代朱字木刻本蒙古文《大藏经》影印本等历史文化典籍共 4339 册。图书资

源总量达 179.1 万册，生均图书 180.43 册，生均纸质图书 108.38 册。图书馆数字资源访问量达到 340.59 万人次；数字资源下载量达到 41.83 万人次。

#### 4. 信息资源及其应用

2022-2023 学年，学校开通超星尔雅平台网络课程资源教学平台，提供网络课程 357 门，共有 11026 人次选课。

积极开展教学科研咨询检索与文献传递互借服务，发挥图书馆作为学校研究支持中心的作用。本年度，图书馆 Worldlib 人工智能在线咨询平台和新学术外文数字资源服务平台向全校师生提供各类中英文文献 86218 篇（含 67317 篇中文文献），满足率达到 81%。

### 三、教学建设与改革

#### （一）专业建设

学校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以本为本、四个回归”为基本遵循，寻求主动对接国家和内蒙古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优化专业结构，创新人才培养机制，出台《呼和浩特民族学院专业优化调整工作方案（2022—2025）》和《呼和浩特民族学院部分转型发展工作实施方案（2023 年—2025 年）》，积极探索专业优化调整工作，推动一批新工科、新文科建设引领示范，强劲全校一流专业建设、培养应用型人才。加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组织遴选“体育教育”等一流专业建设点候选专业。

学校现有国家民委重点学科 2 个、重点建设学科 2 个，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个、自治区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9 个。

表 6 学校一流专业建设点分布情况

序号	获批年份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建设点级别
1	2020	50261	翻译	自治区级
2	2021	40106	学前教育	自治区级
3	2020	080910T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自治区级
4	2020	082507T	水质科学与技术	自治区级
5	2020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自治区级
6	2021	040107	小学教育	自治区级
7	2021	070101	数学与应用数学	国家级
8	2021	50301	新闻学	自治区级
9	2022	030503	思想政治教育	自治区级
10	2022	08090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自治区级
11	2022	40106	学前教育	国家级

学校践行“四个服务”，聚焦“五大任务”和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以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为标杆，持续推进“四新”专业建设，采取“撤销、停招、缓招、轮招”老旧专业等措施，持续优化招生和人才培养工作，按照“系统设计、

试点先行、重点推进、整体提升”的转型发展思路，确定行政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学、市场营销、税收学、环境工程、应用化学、英语（非师范）、翻译、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新闻学、播音与主持艺术等 12 个转型发展专业。

组织 2020 年获批自治区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数学与应用数学、小学教育和新闻学等三个专业，完成建设成效评价工作，开展了 2023 年度呼和浩特民族院校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申报工作。

## （二）课程建设

### 1. 积极开展思政课程建设

学校积极推进思政理论课和通识课程教学改革研究，牢固树立大思政观，强化“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体系。开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激发学生爱国主义情怀和民族自豪感。

（1）持续推进标准化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坚持以 1:350 要求安排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突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主要建设课程定位，加大投入力度，加强研究深度，不断完善教学方案、充实鲜活案例。

（2）加强师范类公共必修课程“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和法学类、经济类和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的必修课《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等课程建设，结合国家发展成果进行教学，力求入脑入心。外语类专业全面使用《理解当代中国》多语种系列教材，2023 年 6 月承办了“全区高校《习近平谈治国理政》多语种版本‘三进’工作推进会暨《理解当代中国》系列课程建设论坛”，就新时代外语教育改革、构建外语教育自主知识体系和全面开展外语专业课程建设举措等问题展开研讨，成效颇丰。

（3）制定“铸牢中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实践教学方案，结合学校铸牢中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教学实际条件，选定“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里程碑”“命运与共的中华民族”和“民族团结之花遍地开放”等主题，开展多维度、多形式的实践教学活活动，不断加强学生课堂参与度，突出了学生教学过程中的主体地位，收到良好的教学效果。

（4）将“铸牢中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的建设成效纳入相关开课学院的评价体系，建立以评促教机制，从学院领导班子、教研室主任到任课教师全员参与听课评教活动，不断完善“铸牢中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的考评方式，实现了听课评教全覆盖。

表 7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开设情况统计表

课程属性	学分数学时	授课对象	开课院系
公共必修	2 学分 36 学时	除马克思主义学院、民族学学院的全校本科生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专业必修	2 学分 36 课时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本科生	马克思主义学院
专业必修	2 学分 36 课时	民族学专业本科生	民族学学院

(5) 本学年, 有 2 名教师获得内蒙古自治区高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示范种子教师”称号, 1 名教师入选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贯彻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讲师团。

## 2. 课程思政建设

根据《呼和浩特民族学院课程思政实施办法》要求, 深入推进我校本科教学的课程思政建设工作, 形成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的良好局面。

(1) 狠抓师德师风, 落实好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根据不同学科、课程的性质特点, 挖掘拓展本课程的思政元素, 采用集体备课制度, 切实将专业课程思政教学目标融入教学设计、课堂讲授、学生评价的全过程, 发挥引领作用。

(2) 通过课程思政推进会、教学竞赛和教研活动等, 有效提升专业课教师对课程思政的价值认同。优化课程思政教学实施的组织及设计, 构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的联动机制, 本年度有两名教师参加国家级课程思政示范案例教学大赛, 获得佳绩。2022 年 9 月举办了第二届呼和浩特民族学院课程思政教学比赛。

表 8 本校教师参加课程思政示范案例教学大赛获奖情况

比赛名称	获奖等级	参赛教师
第二届“智慧树杯”课程思政示范案例教学大赛	国家级二等奖	王牧兰
第二届“智慧树杯”课程思政示范案例教学大赛	国家级二等奖	海拉

(3) 部署专项经费, 加强课程思政建设力度。根据《呼和浩特民族学院课程思政实施办法》《关于开展 2022 年度“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立项和对 2021 年立项项目进行建设检查工作的通知》精神, 遴选出 1 个“课程思政示范学院”、3 个“课程思政骨干教师团队”和 13 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进行专项建设。

## 3. 一流课程建设

学校高度重视课程建设, 不断优化课程结构, 加大课程资源建设力度。根据教育部“双万计划”等相关文件要求, 修订完善《呼和浩特民族学院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 强化课程深度, 突出高阶性, 切实提高课程质量。

进一步提升与优化现有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 重点建设已有的 10 门自治区级高校在线开放课程、14 门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安排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提质项目, 投入专项经费, 分赛道建设校级线上、线下、混合、虚拟仿真、社会实践五大类 50 门一流本科课程。

## 4. 全校开设课程情况

学校坚持执行主讲教师资格审查制度, 教授和副教授均为本科生授课。2022-2023 学年, 学校共开设本科生公共课程 43 门、专业课程 1729 门, 共计 1772



门、5596 门次。教授授课 351 门次，副教授授课 1305 门次，高级职称教师授课门次占课程总门数的 29.59%，有效保证了专业教学质量。

### （三）教材建设

学校高度重视教材建设与管理工 作，实行校院分级管理，建立了“教研室审查、二级学院审查、学校教材选用审核专家委员会审核、教材工作委员会审批”的教材选用管理制度，确保了高质量教材进课堂。严格执行《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坚持“凡编必审、凡选必审、凡用必审”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到 2022-2023 学年度教材征订、选用及审核工作中。

#### 1. 制度保障

修订完善《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材管理办法》，明确教材建设思路和具体措施，鼓励教师积极主编或参编全国规划教材。本校教师作为第一主编的现用教材有 5 部。

表 9 自编教材情况统计表

序号	教材名称	主编	出版社	出版时间
1	新维度大学英语综合教程 1	肖查娜、杨志勇	外文出版社	2020.07
2	新维度大学英语强化教程 1	赵剑宏、敖登	外文出版社	2020.07
3	汉语阅读实训教程	崔凤珍、乌云高娃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11
4	汉语口语实训教程	乌兰哈斯、哈琴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9.09
5	微机组装与系统维护技术教程（第二版）	冯培禄、杨宝勇	中国铁道出版社	2023.08

#### 2. 教材选用科学规范

根据教育部和教育厅要求，积极推进马工程教材的使用，坚持择优原则，结合学校教学实际需求，通过一系列举措，积极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教材，优先使用国家级和行业规划教材及省部级重点教材。

本学年，学校共征订 1295 种教材，其中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选用率达到 100%。通过马工程教材审读审查、涉港类教材审读审查以及相关审查，对全部教材进行意识形态、政治导向和价值取向方面的审查。

#### 3. 组织参加专项培训

2023 年组织我校思政课教师参加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 2023 版教材使用专题培训。受国家民委委托，我校马克思主义学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教研室教师参与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教材试讲与修改工作，提升了我校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建设中的参与度。

### （四）实践教学

在《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关于修订 2022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中明确提出：实践教学总学分文科类专业不低于总学分的 20%，理工类专业不低于总学分的 30%。目前，我校 42 个本科专业的实践教学学分在总学分中的

占比均高于《国家标准》中的相关要求。其中，占比最低的法学专业比《国家标准》要求高出 0.53 个百分点；而占比最高的产品设计专业比《国家标准》要求高出 27.65 个百分点。

表 10 实践教学学分、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情况

序号	学科门类	总学分	实践教学		公共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	
			学分	所占比例(%)	学分	所占比例	学分	所占比例
1	文学	152	40	26.32	5	3.29	25	16.45
2	艺术学	153	29	18.95	7	4.58	21	13.73
3	教育学	152	39	25.66	5	3.29	35	23.03
4	工学	149	31	20.81	5	3.36	18	12.08
5	理学	152	36	23.68	5	3.29	23	15.13
6	管理学	150	29	19.33	5	3.33	36	24
7	法学	158	28	17.7	5	3.16	27	17.09
8	经济学	155	36	23.23	5	3.23	31	20

### 1. 实验教学

坚持“多级安检”机制，实验安全得到保障。学校与各二级学院签订《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实验实训场所安全责任书》，明确责任、传导责任、压实责任，坚持学校、学院、教研室及实验室多级安全检查，及时排查隐患，保障师生安全。本学年专业实验室开设本科实验课程 105 门，基础实验室开设 14 门课程，校内实训场所开设 69 门课程。学校有实验技术人员 15 人，具有高级职称 6 人，所占比例为 40%。全学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1014 万元，保障全校各类实践教学的顺利运行。

### 2. 本科生毕业设计（论文）

学校高度重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根据教育部《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办法（试行）》通知及《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对毕业论文（设计）的选题、开题、撰写、评阅、答辩、成绩评定、检测、评优、作假行为处理等各个环节提出了明确要求。先后对全校毕业论文进行了三次查重、三次全文修改完善，圆满完成了 2023 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撰写与答辩工作。本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共 2787 个，326 名教师及行业导师参与了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的指导工作。指导教师中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的 149 人。经教育部和自治区教育厅抽查，2023 年度 2787 篇本科毕业论文，全部达到抽检要求。学校还组织开展了优秀毕业论文（设计）评选工作，共奖励 72 篇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和 67 名优秀指导教师。

### 3. 实习实践

坚持实践教学“双向选择”机制，多元拓展实习实训模式。学校、学院为学生择优提供实习实训基地和岗位，师范生可自主选择赴幼儿园、中小学支教实习、顶岗实习、常规实习；非师范生可自主选择赴企事业单位带薪实习、顶岗实习、常规实习；实习实训基地对学生进行入职筛选，择优录取。2022-2023 学年完成 655 人的集中实习和 2432 人次各类见习任务，其中 480 名学生参加学术采风和田野调查。

### （五）创新创业教育

学校不断完善创新创业教育领导机制，构建教学、科研与实践为一体的校企、校地共建协同育人平台，努力培养学生实践能力、创新思维和创业能力。在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四个方面加大投入，为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提供有效保障。其中，我校与正大（集团）等两家企业联合立项就业实习基地项目 2 项，与未来教育集团等两家企业建立就业实习基地项目获批 2 项。各学院书记、院长同为人才培养第一责任人，分管就业创业领导、学工办主任、辅导员、班主任等全面协作，逐步形成了良好的协同育人工作格局。

2022-2023 学年度，我校学生分别立项国家级及自治区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6 项和 13 项；荣获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自治区级金奖 1 项、银奖 2 项、铜奖 5 项，以及“高教主赛道”优秀组织奖。其中，金奖项目《马背神韵—跨民族跨地域的马头琴艺术现代传播者》荣获内蒙古自治区总冠军，实现学校该类奖项零的突破。

表 11 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内蒙古赛区选拔赛获奖情况

获奖等级	项目名称	赛道
金奖	马背神韵—跨民族跨地域的马头琴艺术现代传播者	高教主赛道内蒙古自治区总冠军
银奖	菌野行—蒙白音菌物产业助力乡村振兴研究	高教主赛道
	“消”time—微酸性电解水便携式雾化消毒器	高教主赛道
铜奖	薯梦“阮”心——马铃薯产业转型发展新路径开拓者	高教主赛道
	云织华裳——拟态交互赋能民族服饰产业购物新模式	高教主赛道
	裕椒农——一体化种植服务兴农新模式	高教主赛道
	一苇以航——小芦耳赋能黄河几字湾生态修复助力乡村产业升级	高教主赛道
	蒙香记——以香助农，以技兴农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另外，获得 2022 内蒙古创新方法大赛高校赛暨第十一届中国 TRIZ 杯大学生创新方法大赛国家级三等奖 1 项，学生组自治区级银奖 1 项，二等奖 2 项，三等奖 5 项，优胜奖 3 项。

### （六）教学改革

#### 1. 国家通用语言教学全覆盖

学校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定不移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全面推进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授课教学模式改革，除了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播音与主持艺术等个别特殊性专业部分课程以外，实现了课堂教学国家通用语言全覆盖。

## 2. 促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学校以内蒙古和周边民族地区，特别是以边疆民族地区基层旗县、乡村牧区的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需求为导向，以产教融合协同育人为抓手，构建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强化校地企合作，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引进优质企业资源共建专业、共建实践基地，聘用企业导师承担教学任务，推进人才培养体系和培养模式创新，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学校先后与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华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越江云海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博海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知名企业达成合作关系，共同建设了环境设计、日语（服务外包）、智能科学与技术、网络工程、视觉传达设计、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文化产业管理等专业。2023 年制定了建设鲲鹏信创特色学院、数智化应用现代产业学院和资源与环境现代产业学院等 3 个示范性特色学院的计划。

## 3. 深化课堂教学模式改革

学校继续深化课堂教学改革，积极推进线上线下混合教学、线上线下随时切换模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学校继续引进开设“尔雅”优质课程，通过超星学习通平台，完成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美育教育、大学生创业基础、大学生安全教育等通识教育课程，助力“五育并举”要求落实落地。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下发《关于进一步抓好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相关工作的通知》《关于对疫情防控期间志愿服务工作进行劳动教育学分认定的通知》和《呼和浩特民族学院 2022-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线上考试工作方案》等一系列应急文件通知，采取有力措施，顺利并保质保量地完成了特殊条件的教育教学任务。

坚持“以赛提质，以赛促教”理念，鼓励教学模式和教学方法创新，举办了第三届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师教学创新大赛暨第三届内蒙古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选拔赛。2023 年组织教师参加第三届内蒙古自治区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分别荣获正高组、副高组、课程思政组二等奖各 1 项及中级及以下组一等奖 1 项，取得突破性成效。本学年，我校教师在全区第二届本科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比赛中荣获三等奖 1 项。

## 4. 提升教学研究水平

学校始终重视教学改革与研究，倡导在工作中研究，以研究促工作，修订完善《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鼓励教师以现实问题为导向研究教学、创新教学、提质教学，把教学建设、研究和实践融为一体，积极推动教育教学研究项目储备、申报、立项和支持工作。本学年，我校获批内蒙古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研究课题重点课题 2 项、一般课题 5 项；获批自治区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重点项目 1 项、一般项目 2 项、自筹项目 2 项；获批内蒙古自治区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 2 项，培育 2022 年度校级教学改革项目 25 项。

表 12 本学年我校教师主持省部级及以上本科教学工程（质量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类型	项目级别	项目总数
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省部级	21
高等教育学会高等教育研究项目	省部级	7
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省部级	5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试点项目	省部级	2

本学年度，我校荣获 2022 年自治区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1 项；荣获自治区高等教育学会优秀论文特等奖 2 篇，一等奖 1 篇，二等奖 2 篇，在凝练教学成果方面取得了成效。

## 5. 积极推进美育和劳育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文件精神，组织召开劳动教育工作推进会，组建劳育教研室，开展了“劳动中促成长，实践中育新人”为题的“劳动教育宣传月”活动，并正式开设了劳动教育课程。

建立美育教研室，出台新增校内实践场所建设预案。本年度，我校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设了《中国传统玉文化与美玉鉴赏》《美是如何诞生的》《基本乐理（通识版）》49 门课程，总学分达到了 100 学分。我校美术学院 2 位教师荣获第十三届内蒙古自治区艺术“萨日娜”奖。

### （七）合作办学与交流

1. 扩展校校合作半径，提升开放办学质量。学校与俄罗斯、蒙古国、白俄罗斯、德国、日本、马来西亚、菲律宾等国家高校和教育组织建立了合作关系。本年度持续推进与白俄罗斯维捷布斯科马舍洛夫国立大学、菲律宾克里斯汀大学、莱西姆大学的合作，推荐 2 名老师赴合作院校深造学习。拓展与蒙古国国立大学、蒙古国国立教育大学、布里亚特国立大学、德国 Gisma 商学院、蒙古国大札萨克大学等高校的合作。参加了第四届中蒙博览会——向北开放重要桥头堡智库论坛。选派 1 名教师赴日本访学。

学校积极推进与中央民族大学的合作交流，深化东北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部对口支援合作工作，与内蒙古民族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包头师范大学等区内高校签订了合作协议，围绕学科建设，在研究生兼职导师聘用、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等方面开展了合作交流。

2. 扩展校地校企合作，提升服务转型发展。学校持续加强校地合作，进一步巩固与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苏尼特左旗、乌拉特后旗和新巴尔虎右旗等地方政府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拓展办学资源和实践教学基地。积极打造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模式，支持“华为云学院鲲鹏中心”建设，加强与中软国际有限公司、达内时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东方智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青软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联合培养应用型人才关系，促进我校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智能科学与技术等7个专业的应用型转型，多元合作协同育人机制得到进一步巩固。

## 四、专业培养能力

### （一）人才培养目标

根据学校的发展历史、办学定位以及服务面向，研究确定了“以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民院精神特质，专业基础扎实，实践能力强，具备创新精神和创新创业能力，适应基础教育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一线需要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为学校人才培养总体目标。学校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贯彻“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围绕服务区域社会的人才需求，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年）》及相关专业认证标准为依据，发布《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关于修订2022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性意见》，各专业以社会需求为导向，邀请行业专家、用人单位、毕业生代表、兄弟院校、在校师生充分参与调研论证，制定（修订）42个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促进了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社会人才需求的适应性。

### （二）专业毕业要求

学校秉承“崇正、尚智、务本、传承”校训，对标对表“三全育人”“五育并举”要求，对接区域、行业、用人单位对人才培养的需求，结合学校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指导各专业根据人才培养目标编制本专业的毕业要求，在分别进行合理性评价后，认可各专业毕业要求能基本满足“明确、公开、可衡量、可支撑”的要求，较好地支撑了专业培养目标，并体现了专业特色。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分解出毕业要求指标点，以此作为构建课程体系的基本依据。

### （三）专业课程体系

根据毕业要求和知识体系设计课程体系，使课程体系能够全面支撑毕业要求，落实培养目标。各专业在《意见》指导下，经过认真研究和精心选择，用课程矩

阵法科学构建课程体系，合理性评价后，确定了本专业的课程体系，为最终培养“高素质应用型人才”打下坚实基础。

2022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体系包括理论教学体系和实践教学体系。理论教学体系包括通识教育和专业教育课程模块，实践教学体系包括基础实践、专业实践和综合实践，均为必修。要求实践教学总学分文科类专业不低于总学分的 20%，理工类专业不低于总学分的 30%。师范类专业、工程类专业相关模块学分比例不能低于相关“师范类专业认证标准”“工程教育认证标准”的相关要求。

#### **（四）专任教师数量和结构**

全校现有教职工 690 人，专任教师 517 人，外聘教师 113 人。专任教师中，博士 130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1 人、硕士生导师 45 人，具有高级职称教师 207 人，中级职称教师 229 人，初级职称教师 81 人。现有国家级优秀教师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2 人、自治区突出贡献专家 5 人、自治区“111 人才工程”“草原英才工程”“321 人才工程”人选 9 人、“四个一批”人才 1 人、自治区青年创新人才 1 人，“草原英才工程”青年创新人才 5 人、自治区教学名师 8 人、教坛新秀 7 人、自治区高校青年科技英才领军人才 3 人及骨干人才 2 人；有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数学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工作委员 1 人。聘有一批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为客座教授和兼职教授。全日制在校生 9915 人，生师比为 17.3:1。

#### **（五）经费投入**

学校始终以优质资源供给本科配置，建立教学经费投入长效机制，并配合疫情防控政策，实时调整经费用度。2022 年度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1977.64 万元，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2151.71 元。本科实践教学支出达 96.21 万元，生均 104.68 元；本科实验经费 44.09 万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47.97 元。

#### **（六）实践教学**

学校不断完善实践教学各环节的教学标准，为强化各专业实践教学，提升学生实践能力，提高学生就业竞争力，促进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打下良好基础。

实践教学主要包括实践环节和实验教学。学校各本科专业平均总学分 162.76，其中实践教学环节平均学分 72.67，占比 44.65%，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最高的是体育教育专业 115.0，最低的是法学专业 50.0。

#### **（七）创新创业教育**

##### **1. 将创新创业课程纳入人才培养体系**

以培养具有创业基本素质和开创型个性的人才为目标，分阶段、分层次地进行创新思维培养和创业能力锻炼，注重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创新创业能力。在 2022 版人才培养方案中设置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模块，开设“大学生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思维与训练”和“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等课程，以及与专业结合的

创新创业选修课，构建贯穿通识课程、学科课程和专业课程相融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课内与课外相结合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除此之外，学校以创新创业质量牵头，推进学生双创培训、比赛等，致力提升双创教育的质量与效益。本学年学生修读自治区级一流本科课程《创新创业思维与训练》人数达到 1900 余人。

## 2. 加强创新创业师资队伍建设

创新创业教育牵头单位为创新创业学院。学校着力打造一支专兼职结合的创新创业教师队伍，努力实现创新创业教育的多元化。学校设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平台），成立创新创业教研室，安排创新创业教育导师（兼职）21 人。结合专业发展规划和人才培养目标定位，组织 35 名老师参与《创新思维与训练》课程师资培训，并开展双创教育教学研讨等活动 5 次。

### （八）师风学风管理

学校持续落实《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关于加强学风校风建设的实施意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机制，完善保障体系，营造环境氛围，培育优良学风。

#### 1. 加强顶层设计

学校成立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学风建设委员会、教学督导委员会、呼和浩特民族学院考试委员会，不断强化组织领导。

#### 2. 狠抓制度落实

修订完善《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师师德“一票否决制”实施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师德师风专题教育工作方案》等制度，严格落实《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学工作规范》《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师德标兵评选表彰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新进教师政治审查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学籍审查和毕业审查工作规范》，强化课堂教学工作责任制，严格课堂纪律管理，规范日常教学行为。

#### 3. 突出思想教育

加强大学生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文化素质教育，通过学生思想动态调研及时准确把握学生思想特点，制定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方案，科学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学习观、成才观、就业观。

#### 4. 加强队伍建设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高度重视，切实担起师德师风建设的主体责任，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贯穿教师管理的全过程。学校现配备专职学生辅导员 46 人，学生与本科生辅导员的比例为 216:1。辅导员中具有高级职称的 4 人，



中级职称 27 人；具有研究生学历的 35 人，占辅导员比例的 76.1%，具有大学本科学历的 11 人，占辅导员比例 23.9%。

## 5. 加大典型宣传

通过网络和微信公众号搭建学生风采展示专栏、考研学生事迹专栏，充分发挥学生中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健全完善学风建设评价激励机制，发挥引领作用。

## 6. 加大帮扶引导

制定完善《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助育人工作的意见》《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学生校内勤工助学管理办法》和《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国家励志奖学金管理实施办法》等制度，加强学生分类引导，注重帮扶成效。

2022 年，中央、地方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及临时生活补助评审上报发放国家奖学金 15 人，12 万元；评审上报发放国家励志奖学金 296 人，148 万元；评审上报发放国家助学金 6281 人，927.5 万元；评审上报发放自治区奖学金 33 人，17.8 万元；评审上报发放自治区励志奖学金 500 人，200 万元。社会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评审上报乌兰夫奖学金 40 人，40 万元。学校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评审发放优秀学生奖学金 2484 人，196.58 万元；评审发放校内助学金 17823 人次，285.168 万元；疫情期间发放确诊病例营养补助 3371 人，67.42 万元；设立勤工助学岗位 80 人次，发放酬金 9.52 万元。

举办“2023 年资助育人文化节”，将资助育人理念融入学生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日常工作和校园文化建设之中，推进资助育人常态化。

## 7. 营造良好氛围

充分利用宣传媒介大力宣传学风建设成果，贯彻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召开师德专题研讨会，开展师德师风建设系列活动，按照学校统一部署，各二级学院、各部门认真组织开展各项活动内容，做到了有组织、有计划、有记录、有材料、有心得、有总结、有档案，切实增强了师德师风建设的规范性和实效性。

搭建素质发展平台，精心设计和组织开展各类课外科技学术活动和校园文化活动，提供发展空间。加强部门协同作为，发挥教师主导作用，切实强化管理育人，不断深化服务育人，形成工作合力。

# 五、教学质量保障

学校遵循“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质量保障体系建构理念，始终坚持“以本为本、四个回归”的基本遵循，按照“做以人为本、创区域优势、建应用型高校”的发展思路，实施“特色立校、质量兴校、人才强校”战略，以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导向，以优质的条件资源和完善的组织制度为保障，建立了质量标准完备、体系架构合理、监控措施有力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 （一）人才培养中心地位

### 1. 校领导重视本科教学

书记校长作为学校人才培养的第一责任人，高度重视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坚持“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始终把人才培养作为学校的中心工作和首要任务。坚持落实《呼和浩特民族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和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制度，深入一线听取广大师生对本科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建议，着力解决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存在的实际问题。2022-2023 学年，学校党委、行政认真研究教育厅对全区高校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召开校长办公会议 17 次，对标布置教育教学工作。学校现有校级教学督导委员 21 人、院级督导委员 72 人。

### 2. 制度保障本科教学

学校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注重本科教学的制度化、规范化，制定完善了一系列教学工作规章制度，明确了本科教学的中心地位。严格执行和落实《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与监控体系建设实施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关于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的规定》《呼和浩特民族学院课堂教学管理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师范类专业课程目标达成度评价实施细则》《呼和浩特民族学院一流课程建设实施方案》《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新文科建设行动方案》《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学籍管理规定（修订）》等教学管理制度及相关文件，构建了全过程、全方位的管理制度体系，确保各项教学活动的有效实施与管理。同时，结合主题教育活动，以问题为导向，开展大范围的制度“废改立”工作，切实把规矩立起来，以目标绩效改革为抓手，强化制度执行力建设，进一步巩固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切实推动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落地。

### 3. 管理服务教学

学校强调管理服务工作要始终为教学服务，为教师服务，为学生服务。各职能部门积极为教学服务，并紧紧围绕本科教学开展各项工作。2022-2023 学年度学校组织召开 17 次校长办公会议，专门讨论教学相关事宜 100 余件。在干部配备、人才招聘等方面，优先保障各教学单位的需要；在经费保障方面，通过设立专项经费等方式不断加大教育教学投入，持续加大本科教学激励力度；在基础设施建设、办公用房、设备采购、后勤服务等方面，不断改善教学单位的办学条件，为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保驾护航。

为促进毕业生就业，积极推动“校领导访企拓岗”行动，2022-2023 学年校领导赴 75 家企业访企拓岗，二级学院访企拓岗 166 家企业，共建立就业与实训基地 104 个，给毕业生争取就业岗位 27574 个。

##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学校坚持以人才培养为根本任务，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建立了由组织保障系统、教学环节质量保障系统、教学监控保障系统、质量标准保障系统和资源保障系统等构成的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 1. 组织保障系统

组织保障系统包括校级和院级两个系统，校级系统由校领导、教务处、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教师发展与评估中心构成，其中教学指导委员会主要参与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制定和实施；院级系统由二级学院领导、教研室和实习实训平台等构成，其中，教研室为质量管理的基层组织，以教学环节的日常监控为主，负责组织本教研室的听课评价、命题阅卷等教学工作。其他职能部门牢固树立质量责任意识，遵循持续改进的原则，认真完成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进而实现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有效化。

### 2. 教学环节质量保障系统

教学管理、教师管理和学生管理是教学环节质量保障系统的主要内容。二级学院履行质量管理的主体职能，实行教学单位本科教学管理工作考核制度、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制度、青年教师导师制度和教学检查制度等，建立完整系统的教学管理制度体系，实时监控学院整体教学工作、教师教学情况和学生学习情况。

### 3. 教学监控保障系统

监控组织由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委员会、教务处质量管理科和学生教学信息员等构成。以课堂教学评价和教学管理评价为主要监控内容。学校教学督导委员会负责对全校教学单位教学及教学管理工作进行评价、监督、指导，提出教学改进方案，确保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落实。同时，建立质量改进与激励机制，及时完成教学信息反馈、教学事故调查与处理、教学改进与激励等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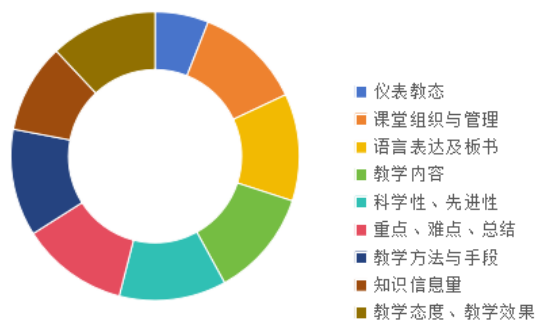


图1 呼和浩特民族学院课堂教学质量评价

### 4. 质量标准保障和资源保障系统

学校注重质量标准保障系统，制定并实施专业建设质量标准、课程建设质量标准、教学环节质量标准和教学行为质量标准。学校优质资源供给在本科配置，2022 年度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1977.64 万元，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经费

2151.71 元。本科实验经费 44.09 万元，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47.97 元；本科实习经费 45.10 万元，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145.90 元。现有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 23742 万元，生均达到 23945.71 元。图书资源总量达 179.1 万册，生均图书 180.64 册，生均纸质图书 108.38 册。

### （三）日常教学监控及运行情况

学校高度重视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紧紧围绕教师教学、教学管理、学生学习三个关键因素，按照“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遵循“计划—实施—检查—反馈—改进”的运行原则，采取常规教学检查、督导评价、同行评教、学生评教等措施，加强对本科教学过程管理，完善校院教研室三级管理制度，形成了“全面监控、全程监控、全员监控”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学校不定期召开师生座谈会和信息员座谈会，围绕教学管理、教风学风等方面，收集师生的意见及建议，并及时向师生反馈处理情况。

表 13 领导干部听课统计表

项目	校领导听课	校领导听思政课	中层干部听课	督导听课数
学时数	48	24	394	403

学校领导班子带头落实听课制度，对标考核指标，突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狠抓教学工作。本学年，遵循持续改进、不断提质的理念，配合疫情防控政策，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全过程全覆盖的巡查形式，配合期中、期末教学工作检查，查找教学活动中出现的问题，并及时反馈整改。

## 六、学生学习效果

### （一）学生满意度

为准确把握本科教学动态，了解学生对教学的满意程度，每学期组织开展专家评教和学生网上评教满意度调查，召开学生（信息员）座谈会等方式，对不同专业的在校学生，围绕人才培养方案、教学基本情况、教学方式、教学资源及教学条件保障等方面进行调查，根据学生反馈信息，及时完善相关工作。目前我校学生信息员共有 50 人。

本学年开展网上评教 94761 人次，其主要指标有课堂管理、教书育人、课前准备、作业批改、辅导答疑、教学目标、授课内容、课堂气氛、语言表达、教学手段、课外环节、启发教育、分析讨论、创新培养等。本学年评价结果显示，两个学期教师课堂教学评价的优良率分别为 98.33%和 98.72%，学生对教师教学和学业指导工作基本满意。教学评价的结果作为教师职称评聘、年终考核、项目申报、教学质量分析的重要参照指标。

### （二）应届毕业生情况

2023 年共有应届本科毕业生 2862 人，实际应届毕业人数 2670 人，毕业率为 93.29%，学位授予率为 99.96%。

### （三）毕业生就业情况

我校 2022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比例较高的专业类为教育业（40.66%）、政府及公共管理（11.87%），同时近三届就业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比例呈上升趋势。学生对目前工作岗位的胜任度为 90.02%。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较高，达到 99.13%，认为我校毕业生与同类型其他高校毕业生相比，具备的主要优势能力是为“抗压能力”“创新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届毕业生中已就业人数 2312 人，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74.89%，比去年提高 12.21%。其中，签就业协议形式就业 1571 人（50.89%），自主创业 12 人（0.39%），灵活就业 677 人（21.93%），灵活就业中自由职业 527 人（17.07%）。

高质量就业中其他录用形式就业 150 人（4.86%），签劳动合同形式就业 55 人（1.78%），升学（含出国深造）52 人（1.68%），西部计划 26 人（0.84%）；三支一扶 26 人（0.84%），应征义务兵 17 人（0.55%），其他地方基层 17 人（0.55%）。

### （四）转专业情况

2022-2023 学年，有转专业学生 8 名，占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比例为 0.087%。

### （五）应届本科生攻读研究生情况

2022-2023 学年，全校应届本科生 27 名学生分别被西北民族大学、西北政法大学、新疆大学、西北师范大学、西安体育学院、天水师范学院、内蒙古师范大学、内蒙古工业大学、内蒙古农业大学、赤峰学院、内蒙古艺术学院等高校录取为硕士研究生。另外，16 名学生通过国家初试分数线，参加了面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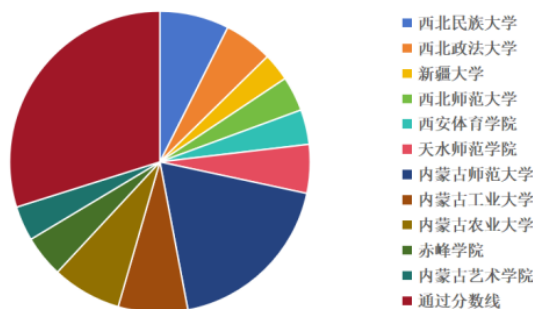


图 22023 年考研情况汇总分析

2022-2023 年度，全校 4309 名学生参加英语四六级考试，四级通过率为 11.49%，六级通过率为 3.1%。

### （六）国家通用语言测试通过情况

学校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方针政策，大力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2022-2023 年度，全校 3888 名学生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通过二甲等级及以上 1823 人、二乙等级 1213 人，二乙等级以上通过率为 78%。

### （七）体质测试情况

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体质健康检测中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全校学生的测试和数据上报工作。本年度，学校组织 9670 人次参加体质测试，测试合格人数 7781，达标率达 80.47%。

### （八）学生学习效果

2022-2023 年，我校 15 名学生荣获国家奖学金，33 名学生荣获自治区奖学金，296 名学生荣获国家励志奖学金，500 名学生荣获自治区励志奖学金，40 名学生荣获乌兰夫奖学金。

我校学生参加 2023 年中国大学生武术套路锦标赛，获得 3 个第二名、第六名、第七名各 1 个的好成绩。参加 2023 年中国大学生柔道锦标赛暨第 31 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柔道项目选拔赛和第 26 届中国大学生网球锦标赛分区赛，获得 3 个第二名、4 个第四名、1 个第五名、3 个第六名和 2 个第七名的不俗成绩。我校学生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二届大学生运动会的各类项目，分别获得个人或团体 2 个第一名、5 个第二名、17 个第三名、13 个第四名、8 个第六名和 3 个第七名。在第九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赛荣获自治区级金奖 1 项、银奖 2 项、铜奖 5 项；在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电子商务“创新、创意及创业”挑战赛、2023 年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大赛初赛创新思维赛、全国大学生英语能力挑战赛决赛、2022 年“讲述中国”全国英语写作大赛等国家级比赛中荣获 3 项团体一等奖，2 项个人一等奖。TRIZ 杯创新方法大赛中获得 4 个二等奖，7 个三等奖。在 2023 年第九届“认证杯”中国高校风险控制与管理能力挑战赛、2023 年第一届“ETTBL”杯全国大学生英语语法大赛、第十六届“认证杯”中国数学建模网络挑战赛、第五届全国大学生语言文字能力大赛、化学实验设计大赛、2023 年全国青年志愿行等比赛中获得团体和个人的 6 个冠军、10 个银奖、13 个铜奖和 4 个一等奖、16 个二等奖、47 个三等奖。2022 年 11 月，我校学生参加“外研社·国才杯”全国英语演讲、写作、演讲大赛，分别获得 1 个二等奖、3 个三等奖。

## 七、特色发展

立足内蒙古，辐射周边民族地区，坚持为边疆民族地区基层旗县、乡村牧区培养应用型人才，把学校建设成为特色鲜明的区域高水平应用型民族院校是我校的办学定位。在 70 年的办学进程中，学校培养了 4 万余名宽口径厚基础、政治素质和品德优秀的社会工作者。他们扎根内蒙古大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为经济社会发展、民族团结进步、边疆繁荣稳定等做出了不可替代的贡献。

### （一）构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新体系

学校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一条主线，重视民族团结教育和民族高等教育的发展，积极构建“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协同育人新体系。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持续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教书育人全过程。充分发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基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下新时代内蒙古三少民族文化研究基地”“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视域下的蒙古族法律文献研究基地（培育）”等省部级科研平台的功能，为我校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

学校图书馆认真履行守护民族团结生命线的政治责任，把民族知识画报刊物和民族理论、民族政策报刊书籍的采购作为文献建设工作的重要内容，持续采购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类书籍 120 余种，近三年更新了 360 余种书籍，长期订购《民族画报》《今日民族》《民族研究》《中国民族》等民族理论、民族政策报刊和民族知识刊物。

近三年，马克思主义学院专任教师参加国家级“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专题培训 3 人次，参加自治区级专题培训 4 人次。2023 年 3 月选派不同专业的高级职称人员参加了全区高校“润德启智-课程思政大讲堂”第一期培训班。2022 年 12 月马克思主义学院承办以“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为主题的全国学术研讨会，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大学、中央民族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国内 18 所高校及科研单位的百余名专家学者参会并开展了学术研讨交流。2023 年 6 月选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课程任课 7 名教师赴西南民族大学现场观摩了由国家民委主办、西南民族大学承办的委属高校“中华民族共同体概论”课程教师教学竞赛决赛，并前往西南民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调研学习。

### （二）严格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学

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力度，出台《深化教学改革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实施方案》《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实施方案》等指导性文件，修订完善《教师教学工作规程》《课堂教学行为规范》，深化教学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适应社会需求，不断增强“五个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进一步加强原民族语言授课生源教学管理。学校现有在校学生 9915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9191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92.7%。在校学生中，蒙古族、

回族、朝鲜族、藏族等 17 个少数民族学生共 6113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61.65%；汉族学生 3802 人，占 38.35%。在本科生中少数民族本科生 5422 人，占本科生的 58.99%；汉族学生 3769 人，占本科生的 41.01%。2023 年入学的学生有翻译（蒙古语）、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行政管理、服装与服饰设计、汉语国际教育、体育教育（足球）6 个专业因全部招收民族语言授课学生，无法混班外，其他专业均已实行混合编班。

始终坚持民族团结进步教育贯穿到教学全过程，坚持各民族学生实行统一要求、统一管理，不断提高民族教育的整体质量，立足自治区社会经济发展，培养适应社会，满足社会需求的应用型少数民族复合型人才。

### （三）师范类专业建设得到强化

师范类专业是我校的优势专业，也是立校的基础专业之一。目前，我校设有 13 个师范类专业，基本形成“学前教育+小学教育+中学教育+科学教育”师范教育体系，办学质量和社会影响力稳中有升。结合学校教育教学事业“十四五”规划，以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建设为制高点，凝聚共识，形成合力，探索教学质量提升实现路径。不断推进学前教育等专业的迎接师范类专业认证与建设步伐，积极发挥以点带面，有效带动了其他师范类专业的集群发展和特色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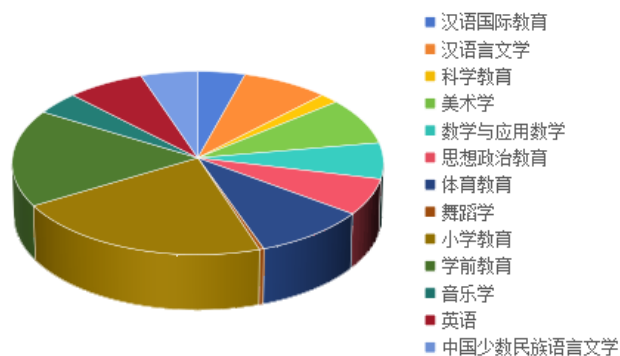


图 3 师范类专业设置情况（在校生人数共计 4267 人）

### （四）推进示范性特色专业学院建设

学校积极转化特色优势，以校企合作、校地互动、校政共振、校行融合为协同育人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范式改革的“桥头堡”和“示范区”，以培育和建设鲲鹏信创特色学院、数智化应用现代产业学院和资源与环境现代产业学院为基础，进一步加强与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大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华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越江云海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博海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单位）的合作关系，不断提高特色化办学水平，力争建设 1-2 个自治区级“示范性特色学院”，为实现自治区“五大任务”作出民院贡献。

## 八、需要解决的问题及对策



## （一）本科专业结构布局有待优化

目前，学校现有 42 个本科专业和 6 个专科专业，分布在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理学、工学、管理学和艺术学等 8 个学科门类，其中新工科、新文科专业占比较低，仅为 11.9%。

学校将参照国家及自治区发展需求，对标本科专业国家标准，发挥招生就业联动机制，积极落实《呼和浩特民族学院专业优化调整工作方案》和《呼和浩特民族学院部分转型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建立科学态调整机制，做好“存量升级、增量优化、余量消减”，以应用型人才培养课程结构和体系建设为抓手，持续完善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积极推进学校专业优化与改革工作。

## （二）师资队伍建设亟待加强

1. 学校师资队伍中高层次和高端人才数量不足，“双师双能型”教师比例不高，对学生实践创新能力的培养能力不足，不能满足实现学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需要。

学校将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出台《呼和浩特民族学院机构设置与定编定岗实施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实施办法》《呼和浩特民族学院“卓越教师”岗位实施办法》等政策性文件，加大宣传力度，采取引育并举等措施加强高层次人才的培养和引进工作，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鼓励教师积极深入企业、地方和中小学（包括幼儿园）挂职锻炼，提高实践经验和应用技能。

2. 对标学校应用型转型发展要求，有待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的培养和引入工作。专任教师行业实践经验不足，参加企业培训次数少、时间短，教师开展实践教学缺少相关的行业知识和经历。

学校将充分利用学校现有资源，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依托校企合作基地、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不断提高教师的实践实训水平；邀请行业（企业）专家或技术人员到学校为教师进行系统的专业技能培训；有计划地对现有专业课和专业基础课教师进行培训，选派教师到实践基地访学、跟岗学习、合作研究；鼓励教师参加国家部委或全国性行业协会组织的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专业技术（执业）资格评审（考试）以及国家或行业的职业（技能）资格考试。

## （三）实践教学需要全面提升

1. 劳动教育的校本师资培养、校本课程开发、劳动实践基地建设、评价体系改革方面都相对滞后，与专业学习的结合度低，缺乏针对性、实际操作和实践的机会。

学校将积极探索“专业技能实训+社会实践+就业联动”的劳动教育新模式，加强“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以劳育美”教育，建设校内外劳动教育

基地，将劳动教育融入到专业学习中，开设与专业相关的劳动实践课程，加强学生对专业技能的实践训练。

2. 实践教学管理制度有待更新完善。部分实践教学管理制度没能及时更新。学校将加强对实践教学管理的重视，建立目的明确、层次分明、系统完整、科学有效、切实可行的实践教学管理制度，并及时地随着实践教学的不断发展而更新完善。

#### **（四）质量监控长效机制尚需进一步完善**

学校教务处和教学督导委员会履行教学质量监控职能，但教学质量管理人员较少，质量监控运行系统性不强，信息化手段运用不够。培养目标合理性评价、毕业要求达成评价、课程目标过程评价及其结果评价尚未真正建立起科学合理、协同稳定的完整评价机制和改进措施，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专业内涵发展。

学校将进一步加强质量监控和评价队伍建设，完成校院两级教学督导委员会更新换届，制定并完善符合学校发展要求的质量标准体系、条件保障体系、质量评价监控反馈等体系，加大信息化技术的经费投入，健全评估机制，实施校内本科专业、课程及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评估制度，从党政工作评价到学校评价、教师评价、教学评价、学生评价等各维度上统筹安排具有科学性、可操性的具体方法和举措，激发二级学院办学主体作用，建立激励教师在遵循教学规律的基础上大胆创新的教学管理制度，完善学生信息员队伍，使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全方位运行。改革实践教学考试考核方法，探索提高学生创新实践能力的多种评价方式、促进学校专业建设高质量发展。